



泰富股份

NEEQ : 839171

泰融创富（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Tai Fortune Holding(Shenzhen)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邓晓蓉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55-29810022
传真	0755-29810033
电子邮箱	dxr@maxbright.com.cn
公司网址	www.maxbright.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镇百旺第二工业园第二栋第五/六层 518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988,158.27	6,309,195.17	-20.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24,380.20	3,347,107.97	-45.49%
营业收入	9,830,155.99	8,037,700.24	22.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2,727.77	-2,557,886.10	40.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03,178.14	-3,016,883.38	3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13.89	-694,590.71	73.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89%	-55.2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8	4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8	40.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34	0.63	-46.03%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3,055,864	3,055,864	57.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1,000	1,000	0.02%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1,000	1,000	0.0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330,000	100.00%	-3,055,864	2,274,136	42.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32,000	40.00%	-533,000	1,599,000	30.00%
	董事、监事、高管	2,132,000	40.00%	-533,000	1,599,000	3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5,330,000	-	0	5,33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1	优利科技公司	1,972,100	0	1,972,100	37.00%	657,368	1,314,732
2	北京大江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66,000	-1,066,000	0	0.00%	0	0
3	纪经纬	0	1,740,132	1,740,132	32.65%	0	1,740,132
4	李莉	1,758,900	-439,000	1,319,900	24.76%	1,319,175	725
5	韩心洋	373,100	-93,000	280,100	5.26%	279,825	275
6	深圳同梦鼎投资有限公司	106,600	-106,600	0	0.00%	0	0
7	深圳华昇泰投资有限公司	53,300	-35,532	17,768	0.33%	17,768	0
合计		5,330,000	0	5,330,000	100.00%	2,274,136	3,055,864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优利科技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HAN SIN HAI 和股东李莉系夫妻关系，HAN SIN HAI 和股东韩心洋系兄妹关系，股东深圳华昇泰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李桦和股东李莉系姐弟关系，除此之外其余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实际控制人：优利科技公司、李莉、韩心洋、深圳华昇泰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67.35%

泰融创富（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优利科技公司、李莉、韩心洋、深圳华昇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泰融创富（深圳）股份有限公司67.35%的股份。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①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1,532,107.46 元； 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 元。
②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2,000.00 元。
③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0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超亮商显传媒（深圳）有限公司系 2017 年6月新设成立，为本公司投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泰融创富（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